



像澜沧江的支流罗梭江那样兜兜转转,像傣族的歌声那样婉婉转转,我终于来到了位于云南傣族自治州勐腊县勐仑镇的西双版纳热带植物园……这个热带植物园所在的葫芦岛上,总是人来人往,我是属于典型的“往”的那一族:身也在往,心也在往,一往无前,因为静静地忠实地在等着我的,是……

没错,我的美的历程,从我出门的那一刻起,就已经正式开启了。一路上,我领略着美,呼吸着美,参悟着美……总觉得,最美的,应该是前面。美的绳子,也就一直都在拽动着,使我总是不得停歇。就似鸟,稍一停歇,就会错过了许多的美中之美。好吧,我不停歇,也不想做停歇。美,伴随着,自会轻松许多。没有美梦,还有美景。

果然,集陌生化和惊异感于一体的美,逼真而且醒目地出现了——

远远地看,我还以为那是一些展翅欲飞的鸟儿呢;走近了之后才发现,原来,它们是一些花儿。这些花儿的名字,叫做“白鹭兰”。白鹭兰,竟是以白鹭的形式具体地来呈现的,这,我还是第一次见,甚是惊讶,却是实话。说是白鹭,却非白鹭;说是花儿,却似白鹭……我又怎能不惊讶?我的惊讶,是着实的,或者说,我是着实地惊讶了一回的,就是这么简单。

白鹭,飞着飞着,便凝固了,或定格了。其芬芳的灵魂,缓缓地进入了一朵朵兰花,因此而变成了白鹭兰。看上去,白鹭兰既纯净,又清新,且妍丽、曼妙,让人忍不住要轻呼吸,唯恐一不小心就惊飞了它,或是飞向了一首诗,或是飞向了一首歌,或是飞向了一个梦……总之,是突然之间,就再也见不到了。那是不行的,我不能惊飞了它们,于是,我便练就了“轻功”:呼吸也轻,脚步也轻……完完全全的,是一种轻状态。以此,来和云淡风轻,合着辙,押着韵。

看上去,呈现在我眼前的白鹭兰,似是有点羞涩,因此,它就是藏而不露,具体地说,便是隐居在树丛中,让很多的人都难得一见。说它是花界的隐士,也是一点儿也不为过。可以断定,它的修炼是成功的,否则的话,它是不会把个仙风道骨给发挥得淋漓尽致。望一眼,眼睛里便会装满了别样的纯净。而那样的纯净,不正是我们的灵魂的一种必备品么?

你看,这朵,它的神情,是何等地纯真啊:静静地,在望着水面,似是一旦发现了河里的鱼儿,便振翅飞去……此刻,它的羽毛,都已经是全部散开了,也许,它是已经看到了河里的肥美的鱼儿了吧?为了得到鱼儿,它竟然准备了那么多的不动声色。看着看着,我便被它的不动声色,给彻底地感动了。进而,把“不动声色”这个元素,或者说是品质,给提取了出来,并且马上就装进了我的锦绣的肺腑里。

你再看,这朵,在雨中,却安然不动,只管专注地凝视着前方……喙上正在滴着音符,羽毛上正在流淌着旋律……实在是,非天使不能至此境界也。一说到境界,我的思绪马上就又泛滥了:修为的最高境界,还不就是不为物役、不为所动么?哦……是的,这个“哦”字,是我缓缓地吐出的,就像是蚌吐珍珠。

更有奇妙的,不是一朵,而是情侣似的两朵,并排着,或相互依偎着,正在互诉衷肠,或说着海枯石烂的情话……我,默默地看着,倾听着,不禁羡慕起它们的如胶似漆了。那样的缠绵,不是情诗,却胜似情诗。还有的,正在唱着情歌呢:“我是你的人,死是你的鬼啊”;“生也等你,死也等你,怎么忍心让你守着孤单”……是那么地动人。而这另外的两朵,则在旁若无人地亲吻呢,是那么贪婪地在吮吸着对方的生命中的琼浆玉液……

这些,则亲如一家,正在朝着同一个方向,用各自的目光捡拾着地上的花瓣或花香……一家三口、一家四口、一家五口的,当然也有,它们,是那么地和睦。可谓,和睦如商。宫商相谐,又怎能不美,且美让人窒息?

正在独舞的,则舞得仪态万方;正在双舞的,则舞得风情万种;正在群舞的,则舞得风月无边……它们,以大地为舞台,让个“舞”字,引得风流。看着,看着,我就禁不住,也想翩翩起舞了。不想在它们面前出丑,我才终于,收敛了我的意念的。

奇异之处在于,它们不仅有脑袋,有脖子,有眼睛,有喙,而且有身子,有羽毛,有腿脚……是那么地惟妙惟肖,栩栩如生。

仔细地看去,其白鹭兰,是沿着各自的穗状花序在生长的,一个穗状花序可以开出十来朵单花,高一些的可以达到十六英寸。每一朵,都有着圣洁、优雅、曼妙的身姿。其活一天就要飞一天的信誓,无论怎么说,也是感天动地的。

太过美丽,太过神奇,太过不可思议,说的便是它们,至少是包括了它们。大概,也正是因此如此吧,它们才成了一种濒危绝种的植物。越是美的,就越是面临着各种各样的考验,也便再次证明。

这美的历程,自然是并没有结束。因为,我离开了那里之后,美的历程,便转移到我的梦里、诗里和歌里了,并且,永不止步。美的历程,无论怎么说,也是不能停下的。

山不在高

提云积

是借助不朽的文字描述这一个瞬间。这是永平四年的一个场景,距今已有一千五百年之久。一切存在都于无意之中的有意之举。谁也不能预知自己在当下所做的一切,对后世会产生什么样的影响,这中年男子便是郑道昭,他也不会想到,于他生命历程中的一个平淡无奇的午后,与后世会有逾千年之期的纠葛。他在衙宅为其父撰写生平传记的时候,仅仅是出于私心,用以褒扬其父生平。在后世一千五百余年的进程中,他的书法对后世的影响力已经盖过其为其父写下的那些溢美之词。

我去文峰山的时候,多是秋末冬初时节,阳光秉承了秋日的煦暖,开启了冬阳的清幽之旅,我在季节交替中,感受到时光是一个向上攀越的过程,就像我每次来都要一步步登上文峰山一般,需要一个高度为逝去的时光做一个总结,随着高度的攀升,总结益发凝练,最终凝成一个点,这个点居于山的峰巅。如果以登山来描述人生状态,是一个人在屡次的行走过程中,不断得以升华自己的修为境界,达到了人生意义的顶峰。

以前来文峰山都走了山门,山门座于山体的北麓,自然开门向北,与古城日日相对。踏进山门,沿着浸透了时光印痕的石径缓坡而上,古人于这山径踏出了行路,后人严格遵循着古人已成的路线循行。有文字记载,文峰山自山腰处的郑文公下碑为起点,向山顶散乱分布着后世历代书者刻石计有35处,其中北魏刻石多达16处。这些刻石大小不一、形态各异,皆依山势而立,或凌空突兀,或安隐潜伏。如果时光能够叠加,在这条石径上,会不会邂逅公务之余来此研习书法的郑道昭?会不会尾随了赵明诚李清照夫妇,偷听得他们为摩崖石刻交流的片言只语,甚至是李清照随口吟哦的千古绝唱?会不会感受到后世于此恭谨的目光?思是妄想,终不可得,徒留憾事。

再来文峰山已是小雪后几日,这次不再行走山门,我选择了旁路。在文峰山的北麓有一条沟谷,还有几条沿山脚延伸出的小径直通山顶,我选择了一条比较狭窄的小径。小径在沟谷向北旁开不远的距离,行踪稀少,灌木丛几乎将它埋没,阳光穿越稀疏的林木散落下来,此刻的幽静不时被树枝残存的落叶打碎。吸引我选择这条路更多是一种自己内心无法控制的力量,我听闻这种力量对我的牵拉。恍然间,对于这条小径,这条荒废的沟谷形成的上山路线,我满怀怀着恭谨心,用一种近乎于仪式般的行走方式才能成行。我在这条路上寻求一种差异,这种差异不同于其他的寻觅方式,需要我用整个身心全力去感受。

其时,我没有想到,这小径会使我与郑道昭走得越来越接近,之前感觉到那种牵拉的力量,

量,此时益发强烈。沿小径到得山腰逢上岔路,岔路皆指向山顶,之前感觉到那种牵拉力量更加明显,相似了得到它的召唤,我不再坚持向上,而是向前选择了越过面前的一方巨石。从巨石的侧下方绕过去,再绕过几棵槐树,我便立在了沟谷的边上。

沟谷为自然之力,风雨加深了它的厚度与宽度,流水无踪,现在只能借助凌乱倒伏的枯草想象早年的水意。沟谷里密布着古槐及从上游滚落乱石。槐树比手围略粗,枝干细长向上耸立,树皮颜色灰暗,带着陈年时光的影子,为了争得头顶上的一缕阳光,皆奋力向上生长。沟谷不深,下到谷底时,我感受到了压制,是一种若有若无的气息从我的头顶上方源源不断地浇灌下来,我竟不能站立,只得弯下腰去,用手攀住面前的刺槐树干,脚下拼力蹬住谷底凹凸之地,才不致滑下山去。

阳光早已跟随季节从沟谷离去,槐树在我身体的四围里,杂乱的枝条几乎封住了天空,其上已无叶片悬挂。南侧的山峰此时感觉到了它的高大,不再是小山的样子。我在树与树之间选择着落脚的地方,随着不断向上,坚硬的刺槐树干遮挡住的石块越来越大,石块与槐树相互交付了千钧之力,它们于此交锋时久,脱离了山体的石块已经被从时光深处来回穿越的风磨去了棱角。

在高出头部不远的地方,从山顶岩石罅隙里穿过的阳光仍在昭示着它的存在,顺着它切割出的路线,一道道阳光被沟谷吸纳,光线将纷立的槐树氲氤出神秘的影子。我极力冲脱出包围我的那种无形的气息,它被我持续不断地撞开,残存的阳光偶尔透射进来,有风声夹杂着人语从不同方向飘进了沟谷。有孩子的欢呼,穿越槐树的重重阻碍,在巨石之间奔窜,直到冲击着我的听觉:我看到了整个世界。想必孩子已经站在了高高的山顶。

此时,这沟谷属于我,我在孩子的欢呼声中彻底安静下来。假若猜想能够成立,或许郑道昭也会选择了这条沟谷而上,当我们错过时空,共同安静面对一棵树,一蓬衰草,一块乱石,一缕阳光,一条石径,一溪流水时,郑道昭想到了书法。或者是郑道昭面对的不仅仅是这个沟谷,是整座文峰山生长的万物给予郑道昭以书法的教益,如孩子的那句话般,他于这文峰山看到了整个世界,也包括了整个书法世界。因此,郑道昭的书法才能“上承汉隶,下开唐楷”,才能“不求异而人自不能同之;不求工而世自不能过之!”

一个认知从我的潜意识里升上来,郑道昭所创立的书法一脉该是受了文峰山的影响,是郑道昭对于文峰山的认知升华了他的书法。文峰山对郑道昭的影响足够深,不仅仅是书法一脉,甚至于还有他的世界观。掖县县志记

载,郑道昭晚年辞官修道,后仙蜕。他从修道中体会到山的思想,也从山的四时流迁中体会到书法形体的变化。郑道昭看到的文峰山是郑道昭当下的真实内心世界,也完善了他的书法世界。这绝非巧合,郑道昭的书法神韵应是从天峰山得到了某种神性的告谕,我想这是必然的结果,郑道昭从文峰山获得了充足的养分,只要能读懂文峰山,便懂得了郑道昭,也懂得了郑道昭创立的书法流派。

有一瞬间,我恍然明白,无论是郑道昭,还是你,我,不管我们面对这世间何种景致影像,必定会有不同的认知。你所看到的一切,你所看到的一切的认知,都是对此刻下一个真实存在的你自己的认知。这种认知独属于你自己,与他人无关。在你面对一切时,你正在消失,一切正在取代你,代替你去面对这世间的一切。

在将要到达山顶的地带,分散着几块巨石,它们都被槐树遮住了下落的路线,我在一块十几平方的巨石前矮下身来。三棵槐树抵住了巨石,石块被风从侧面镂刻出粗硬的线条,我在这些线条里看到了郑道昭书法的潇疏飘逸、粗犷豪放、古茂质朴,也看到了潜隐于时光深处的方正之力不断涌动,在今时此刻,我还能感觉到它的疏朗风骨,如裂石之笔意,如钢铁之气韵。

书者常言:字如其人。字是一个人的生状态,修养、学识,共同成就了一个人的本身。郑道昭应该深得天人合一理念,他的字所蕴含的意得益于整个文峰山,面对郑道昭所刻石,如同是面对对着文峰山。人、字、山,三者的神韵如出一辙,人即是山,山即是字,字即是人,它们互相成就,循环往复,生生不息。

现在回头来看看被誉为“隶楷之极”的《荣阳郑文公之碑》,那是怎样的一些字?它们脱形于文峰山万物,具有非凡的经历和神力,借助于文字再交于这山石,山石以文峰山为依托。字里有季节冷暖,有草木荣枯,每个字里都注入了这座山的一草一木,一石一水。相信这些字是有魂灵精魄的,一个字便是一个生命体,偌多的字便是一个庞大的生命群体,它们阅尽了时光,肩负着使命给予人们一个崭新的世界。

我试图通过内心的低语告知文峰山我对它的认知,文峰山不会接受我的认知,这终究是一个无法破解的谜。当我头部的天空被猛然打开,槐树林已经被我落在身后,我爬出了沟谷,站在了文峰山顶。

下山后,我没有着急离去,站在文峰山脚,长时间地面对着文峰山,文峰山以旁若无人之势面对着这个世界。在文峰山面前,我们是万物的一部分;在我们面前,万物是我们的一部分。文峰山如有灵性会否亦作如是观?

来自大地和人性深处的咆哮

张建设

观 沧 海

历史是一条奔腾向前的长河,王方晨就是这长河中的浪花一朵。

他是从山东济宁金乡走出去的中国著名作家。近期,他出版的又一篇力作《地啸》,却让我们清楚看到这条用时间和岁月编织的河,会是一条倒流河,既会打旋,也会分出无数隐秘的支流。他大胆地打破了我们熟悉的、从头到尾、按部就班讲故事的方式。小说一开篇,就已是多年以后,某个平静的午后,阳光照着那些旧物。而在下一刻,笔锋猛地扎进硝烟弥漫的1944年。再一转身,又回到了更早的困顿与期盼里。

这种写法带着现代主义小说的特点,它将历史和生活变成了一幅拼图。读者会发现它不是在“听”一个故事,而是在“走”进一段人生,一片土地的记忆深处。那些颠簸的时间融入波浪上的碎片,最终会自己找到位置,在心里拼凑出一幅比直线叙述更完整、更立体、也更痛楚向前的图景。

1935年到1999年,这漫长的跨度,不是被简单地拉成一条线,而是被折叠、挤压、重组。重要的是不是哪一年发生了哪件事,而是那些事件——特别是1944到1945年间决定命运的时刻——如何像地下奔涌的暗河,一直影响着后来的岁月,影响着每一个人的呼吸。这种大幅删削的叙事,节省了平铺直叙的篇幅,却极大地拓展了情感和思考的空间,让文本有了土地和大河的厚重与纵深。

在这样的叙事里,墙上的挂钟、历史的纪年,不再是唯一的标尺。王方晨解构了我们依赖的物理时间,重构了一种属于《地啸》、从运河边的金乡走到黄河边的人们,是属于皂坝头村的心理时间和命运时间。过去、现在、未来,在他的笔下不是依次排队,而是常常同时登场,相互对话。

于是,叙事逻辑呈现出一种贴近生活本真的碎片化。事实上,我们的生活记忆,又何尝不是条理分明、逐年逐月的呢?常常是一个气味、一个场景,就把遥远的过去拉回到眼前。这种艺术的处理,奇妙地兼顾了两头:它既没有丢失历史应有的那份沉甸甸的分量,反而因为这种交织,让历史的阴影无处不在;同时,它又解放了每一个事件、每一个情感瞬间,让它们得以独立

地、饱满地呈现自身的力量。

我印象极深的,是罗得宝等待妻子分娩那条线。那不仅仅是一个家庭迎接新生命的焦虑与喜悦,它更像一根坚韧的情感红线,穿透战火、仇恨与岁月的尘埃,把人的最基本、最柔软的期盼凸显出来。无论外部世界如何天崩地裂,生命延续的本能希望,始终是叙事深处一个温暖而有力的心跳。

在这部小说里,王方晨不仅是在讲故事,更是创作时间,创作另一种历史。他浓墨重彩地书写着这另一种时间笼罩下的土地,以及这块土地上的人民。

在他的笔下,人物没有简单的脸谱,尤其是罗得宝和老萧,是真正从泥土里长出来的,带着泥土的复杂、矛盾,乃至某些层面的“不完美”。

罗得宝,这个人物身上承载了太多。他是中国底层农民坚韧求生的缩影,战争给他的不是勋章,而是深入骨髓的创伤和由此滋生的、近乎偏执的复仇火焰。这火焰烧灼着他自己,也照亮了他内心传统伦理与生存本能之间剧烈的撕扯。他不是英雄,至少不是通常意义上的英雄,但他巨大的痛苦和执拗,让他拥有了震撼人心的力量。他的根,深扎在受难的乡土之中。

而老萧,这个农民草根领袖的形象,王方晨同样进行了深刻的“祛魅”。他没有停留于塑造一个高大的英雄符号,而是勇敢地探入其内心,展现了一个被推上历史潮头的人,在战争后期对和平日常生活的渴望,以及面对巨大责任与未知未来的恐惧。他从“英雄”降回为一个有着复杂心绪的“人”。

罗得宝与老萧之间的对抗与最终的和解,远远超出了个人恩怨。那是战争巨轮之下,个体命运被无情裹挟、撕裂后又艰难寻求弥合的深刻象征。他们之间的张力,恰恰揭示了历史洪流中,人的普遍困境。

王方晨书写了历史的记忆与消逝,这一道道乡土上的年轮。《地啸》以皂坝头村为舞台,上演的不仅是抗日战争的惨烈一幕,更是一曲深沉的多声部挽歌。它一方面极其真实地还原了那个特定年代的历史氛围,另一方面,它的眼光忧郁地望向未来,投向了现代化进程中不可避免的变迁与阵痛。

长 歌 行

冬日温情

(外一首)

周桂龙

点亮一缕阳光的喜悦
炊烟从窗口溜进温房
梅花和喳喳叫的喜鹊
把一冬的风景涂成美文
晃动真情晃动岁月

一朵雪花里走出来犁铧
展开闪亮翅膀从泥土里飞起来
牵出太阳月亮星星
父亲耳边低语记得添衣
舌根星火炽热
筑起一口大钟被落日敲响

枯草摇曳无边漠野荒原
冷风紧扯我的衣襟
站在桥上多少风景忽远忽近
叫醒一路的草木山川
田野放牧云染群山天边
归来的帽檐藏满雪花欢悦
空雪地被一缕缕炊烟野风填满
烛光在皱纹间折成纸船

父亲的呼唤

一座青山
那片迟疑不定的雪花
谁的诗行里一只孤鹭
留下的修长的背影

我就坐在山顶点一堆篝火
让星星点缀我们的帐篷
月亮在云朵里穿行
北风枯枝凌乱
雪洒了一地洁白
街角那只夜灯寂静
行人的影子吹拂人间

父亲在喃喃呼唤
归来 归来
像未寄出的信在屋檐老去
回归路在野风中盘绕
一步一步脚印消散
抬头望向远方的老屋